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联和街道办事处 2017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联和街道办事处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联和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联和街道办事处主要职能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联和街道办事处是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派出机构。主要职能有：

（一）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宣传、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市、区人民政府的决定、命令、批示，开展街辖区内居民工作、社区建设、社会管理和城市管理工作。

（二）依法支持、指导和帮助居民委员会开展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其他工作；协助民政部门开展居民委员会选举工作。

（三）根据市、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制定社区服务发展规划，建立、健全社区服务设施，合理配置社区服务资源，适应社区居民多层次的服务需求；负责街辖区社区建设和管理，开展社会服务工作，兴办社会福利事业，发动和组织社区成员开展各类社区公益活动；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社会救助、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工作；负责组织和引导社区教育、科普、文化、体育、卫生等工作。

（四）负责协调组织辖区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人民调解、维护社会稳定工作；负责流动人员暂住登记、信息收集、报送等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等房屋租赁管理工作；负责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贯彻落实人口与计划生育实施方案；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劳动就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等工作；依法制定和实施辖区突发性公共事件的应急处置方案。

（五）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民政事务、兵役和民兵事务、复

转军人安置、人民防空事务、侨台事务、民族宗教事务、拥军优属、人口普查、基层统计、涉农事务、法制宣传、劳动用工监控、社会保险、防汛、防风、防火、防震及农林水相关（含森林防火）、抢险救灾、殡葬改革、青少年教育、禁毒、扫黄打非、刑释解教人员帮教等工作。

（六）承担街道辖内经济发展服务工作；有（农村）转制社区和经济联社的街道，负责指导、支持和帮助（村民委员会）转制社区和经济联社的工作，协调和管理涉农事务，发展（农村）转制社区集体经济。

（七）收集辖区内居民反映的问题，受理居民来信来访，及时向上级人民政府反映辖区内居民和单位的意见及要求，组织、协助或督促有关部门解决。

（八）执行上级人民政府发布的城市管理的决定、命令、指示；协同有关职能部门开展城市建设、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积极为街辖内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提供服务保障；负责街辖内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环境保护、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爱国卫生、市政、规划、房地产等监督、管理、服务工作；协助有关部门依法监督辖区内物业管理企业开展物业管理等工作。

（九）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联和办事处设行政单位1个；财政核拨事业单位1个。

纳入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联和街道办事处2017年部门

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联和道办事处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黄埔区联和社区综合管理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总编制人数 623 (含执法编制 14 人), 在职实有人数 491 人, 其中行政编制 39 人 (含执法队 14 人), 事业编制 18 人; 离退休人员 2 人, 其中: 离休 0 人、退休 2 人; 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 432 人。

与 2016 年对比, 编制人数增加 169 人, 在职实有人员增加 65 人, 离休人员减少 0 人, 退休人员增加 (减少) 0 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17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联和街道办事处 2017 年收支总预算 12110.56 万元 (详见表一), 其中: 本年收入 12110.56 万元, 占收入预算 100%; 本年支出 12110.56 万元。

二、2017 年部门预算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预算 12110.56 万元 (详见表二),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1713.32 万元, 占 96.72%; 政府性基金预算 397.24 万元、占 3.28%;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 占 0%。

三、2017 年部门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预算 12110.56 万元（详见表三）。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5983.99 万元，占支出预算 49.41%，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523.8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945.6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4.49 万元；项目支出 6126.57 万元，占支出预算 50.59%，其中：经常性项目 5992.72 万元，一次性项目 133.85 万元。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20.61 万元，占 44.76%；公共安全支出 12.4 万元，占 0.1%；科学技术支出 41.5 万元，占 0.34%；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4.99 万元，占 0.3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4.52 万元，占 14.6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1 万元，占 2.24%；城乡社区支出 3766.91 万元，占 31.1%；农林水支出 220.37 万元，占 1.82%；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7.58 万元，占 0.39%；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36.88 万元，占 0.31%；住房保障支出 469.94 万元，占 3.88%；其他支出 3.85 万元，占 0.04%。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11713.32 万元（详见表五），比上年预算增加 237.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83.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76.04 万元，主要是工资的正常晋升而增加安排支出等相应增长；项目支出 5729.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72.56 万元，主要是街道机动财力结转、监委会工作经费、村居“两委”干部离任退休补贴、临时疏导区建设等方面相应减少。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20.6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99.52 万元，增长 22.61%，主要是工资的正常晋升而增加安排支出等方面相应增长。

公共安全支出 1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4.53 万元，下降 85.74%，主要是经济科目调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排查经费等相应减少。

科学技术支出 4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0 万元，主要是市补助 2016 年市级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增加。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 万元，下降 8.16%，主要是开展群众文化及文物等活动等相对应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2.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66 万元，增长 26.78%，主要是街、社区日间托老机构运营经费、残疾人就业管理事务等方面相应增长。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15 万元，下降 4.96%，主要是计划生育宣传教育、查环查孕、流动人口计生清查等方面相应减少。

城乡社区支出 3414.0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17.97 万元，下降 27.85%，主要是机动财力结转、两代表一委员、村居“两委”干部离任退休补贴及监委会工作经费等相应减少。

农林水支出 220.3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6.32 万元，增长 34.33%，主要是河涌巡查工作人员经费增加。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7.5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58 万元，增长 13.29%，主要是结转安全监察队伍的开办费、市补助企业情况。

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36.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6.88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增加基本农田保护基金专项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 469.9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5.65 万元，增长 92.37%，主要是根据相关政策增加安排住房保障支出相应增长。

其他支出 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1.64 万元，下降 98.31%，主要是去年区领导工作经费支出结转剩余。

(1) 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安排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 945.65 万元（具体详见表六）。

(2) 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5729.33 万元，其中：经常性项目 5603.5 万元、一次性项目 125.83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397.24 万元（详见表八），比上年预算减少 268.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项目支出 397.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68.58 万元。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1.97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其他小型水库扶助基金增加。

城乡社区支出 352.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12.89 万元，下降 47%，主要是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相应减少。

其他支出 2.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34 万元，主要是市补助市体彩公益金对市体育局全民健身设施建设补助经费（社区体育设施建设、维护费）等相应增加。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7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项目支出 0 万元，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包括：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 万元，占 0%；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 万元，占 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7 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0 万元，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39.1 万元(详见表九),比上年预算减少 2.1 万元,减少 5.1%。其中:

- 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
-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
- 3.公务用车运行费 38.1 万元，用于保障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的运行，比上年预算减少 2.1 万元，主要是根据公务用车改革确定的原则，按政策要求严格控制用车，厉行节约。
- 4.公务接待费预算 1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主要是按政策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规范“三公”经费支出，厉行节约。

五、会议费预算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15万元(详见表十),主要用于开展街辖范围内城市管理、经济发展、社会服务、综治维稳、计划生育、垃圾分类工作、社区建设等工作召开的会议以及参加上级召集的会议,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文件资料印刷费和场地租用费等。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是按政策要求严格控制会议费,规范“三公”经费支出,厉行节约。

六、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7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安排政府采购预算64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643.6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十)